

韶关市财政局文件

韶财建〔2020〕10号

关于下达建档立卡贫困户中无房户住房安全保障资金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

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做好建档立卡贫困户中无房户住房安全保障工作的通知》（粤建村函〔2019〕1123号）和《韶关市建档立卡贫困户中无房户住房安全保障实施方案》要求，经市政府同意，现下达你单位韶关市建档立卡贫困户中无房户住房安全保障资金（详见附表），此项资金列入2020年度“2120199--其他乡镇社区支出”科目，请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监督和管理，不能用于一般工作经费，严禁截留、挪用，确保专款专用，使项目早日

发挥效益。

韶关市财政局

2020年3月31日

(联系科室：经济建设科 电话：8177086)

信息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抄送： 市住建局。

韶关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3月31日印发
